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

黄院学资〔2018〕2号

关于做好寒假期间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送温暖工作的通知

全校各院(系):

寒假将至,为落实《河南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做好寒假期间向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送温暖工作的通知>》(教资助〔2018〕22号)文件精神,把党和国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落实落细,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度过一个温暖祥和的寒假,各院(系)要提前摸底、提早安排,做好寒假期间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送温暖工作。

一、帮助返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回家

各院(系)要摸底了解寒假返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面临的困难,重点关注因经济困难无力购买返程车票、但渴望返乡过年的学生,在尊重个人意愿的基础上,适当提供路费资助,帮助他们顺利回家与亲人团聚。

二、保障留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安心过年

对于选择留校的学生,各院(系)要按学生假期留校程序办理相关手续,并建立寒假留校学生日常联系制度,为他们妥善安排好寒假期间的生活和学习;要通过座谈会、茶话会、联欢会、年夜饭等多种形式,开展寒假特别是春节期间留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关怀慰问工作,让学生们度过一个温馨、充实的春节。

三、走访慰问经济困难学生家庭

各院(系)要在寒假期间,力所能及地组织教师和学生志愿者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访慰问工作,深入了解受访学生家庭经济状况和受助需求,做好家访信息的记录和整理,在保护学生隐私的前提下,为精准资助和资助育人提供可靠的一手资料。

四、鼓励返乡受助学生宣传国家资助政策

各院(系)要按照《关于组织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担任"学生资助宣传大使"的通知》(教助中心[2017]181号)要求,抓住寒假学生返乡这一契机,引导和组织受助学生回家乡、回母校宣传学生资助政策,并结合自己在国家资助政策的帮助下安心学习、健康成长的亲身经历,帮助学弟学妹和他们的家长解除后顾之忧。

五、及时总结报送工作进展情况

各院(系)要高度重视、切实做好寒假期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送温暖工作,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采取抽查、暗访、设投诉咨询电话等方式,确保送温暖工作全面开展、不留死角。

请各院(系)于2018年2月20日前,将寒假期间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及温心暖心的典型事例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择优报送河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在河南省学生资助网、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宣传推广,并向教育部择优推荐,进而在中央媒体进行推介。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根据各院(系)报送的开展工作的具体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若干,从参与家访活动的师生中评选"优秀宣传大使"若干,颁发证书并奖励。

联系人: 董新法

联系方式: 0371-23658052

